

星期文库

“旧院童趣”之四

街头纳凉

彪鹏

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的天津夏夜,虽没有空调送来的清凉,却有着独属于那个年代的市井温情。白天的烈日把平房烤得像一口密不透风的蒸笼,落地扇嗡嗡转着,吹出来的风也带着热气,难解闷热。唯有暮色漫过街巷,晚风悠悠拂来时,各家各户才纷纷出动,一场无需邀约的乘凉盛会,便在马路便道上悄然拉开了序幕。

家家户户的身影陆续出现,人们搬着躺椅、竹椅、小板凳,拎着大蒲扇、搪瓷缸,有的端着刚出锅的饭菜,有的拎着啤酒,说说笑笑地汇聚到院门外的便道上。空气中混着饭菜的香气、茉莉花茶的清香,还有晚风带来的泥土气息,勾勒出最动人的市井烟火。

爸爸是文化单位的干部,酷爱写作,乘凉的热闹仿佛与他全然无关。他总爱搬来家里笨重的木头椅子当书桌,再拿一个小马扎坐下,借着路边昏黄的路灯,低头写自己的文章或批改学员的习作,沉浸在自己的文学世界里。妈妈就坐在爸爸身旁,手里拿着毛线针,指尖翻飞间,毛线渐渐织成细密的针脚。我知道,那永远织不完的毛衣、毛裤里,藏着她对家人的牵挂。她时而低头数数针脚,时而抬头和路过的邻居打声招呼,路灯把她的影子拉得很长,温柔又安静,构成了一幅岁月静好的画面,深深印在我的记忆里。

最让我着迷的,是隔壁院门邻居家的“小生意”。他家开着照片洗印店,在当时算是条件优渥的人家。每到傍晚,他们就会搬出彩电,还有一台新奇的小霸王游戏机。游戏机连着一把塑料左轮手枪,玩的是“打鸭子”游戏。屏幕上,鸭子时不时从草丛中飞出,玩游戏的人握着枪对准鸭子射击,击中了,鸭子就会跌落,还会有一条小狗叼着鸭子跑出来,算作战利品,屏幕上还会跳出积分;若是打不中,那小狗就会从草丛中探出头来,捂着嘴对射击者“嘲笑”一番,惹得围观的人哈哈大笑。

这个新奇的玩具,吸引了周边院子里的小孩,就连不少大人也忍不住驻足围观。玩一次要五毛钱,在当时,对我这样普通家庭的孩子来说,已是不小的开销。我不敢张口找爸妈要钱,只能站在人群中当看客,看着别人握枪射击,看着他们因击中而欢呼,因失手而懊恼,我也跟着心潮起伏,即便没有亲手玩过,也觉得格外过瘾。

如今,空调早已走进千家万户,夏夜再也不用挤在马路边乘凉,那份市井温情,也渐渐被时光珍藏。童年夏日里的这些细碎日常,是岁月最温柔的馈赠,它悄悄教会我们:要珍惜当下,更要懂得品味平凡生活里那些不起眼的小幸福。

知止斋小记

肖复兴

省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”,只是不知道那些已经锒铛入狱的贪官们,是否曾经来过此看过知止斋。

不过,我对这个知止斋,心存几丝疑惑。如此知止,自有儒家风范,却只是翁氏这样禄厚位高后而知止之辞。对于那些贫寒者而言,既无高位,也无厚禄,止在何处,又能何为?想诗人放翁也曾为官有禄,晚年解甲归隐家乡山阴,日子过得是“一条纸被平生足,半碗藜羹百味全”;住处是茅屋柴院,无法与翁宅相比,只能自嘲“蜗庐虽小著身宽”。作为诗人的放翁,毕竟不再是官,已经到了最低处,便断然难发“知止”之箴言了。

我也想起了方志敏烈士,被捕的时候,仅仅从他的身上搜出一块手表,一支钢笔和两块铜板。如果说,这便

少饭?”一面说,一面摘了笠,脱了蓑衣,忙一手举起灯来,一手遮住灯光,向黛玉脸上照了一照,觑着眼细瞧了一瞧,笑道:“今儿气色好了些。”

情到最深处,原来却只是回到最朴素、最基本的生活层面:健康第一,吃好睡好。怪不得父母关心孩子,总是问吃了什么,叮嘱不要总是点外卖。而最贴心的伴侣,也许不会为你写一首关于苹果的诗,而是默默地给你削好一个苹果,放在你手边。每天晚上,替你倒好一杯水,把要吃的药放在床头。你早晨说晚上下班时记得买什么,他(她)从来都不会忘记。

我有个擅长写作的朋友,却从来不对我抒情,但时不时会给我买些小点心,有一次还附了纸条:“记得好好吃饭好好睡觉。”字谈不上好看,还有点像小学生的工整稚拙。其实那些点心我未必多爱吃,到现在也没能做到好好吃饭和睡觉。但我把纸条贴在餐桌旁的墙上,无论遇到什么,看看这行文字,就觉得能好好活着。

人,这是无理。失去了这两方面,这种人是不值得一提的伧父(晋与南北朝时,一种对人的蔑称)罢了!”说完,就把王献之的随从赶出了门。王献之独自坐在轿子里,左顾右盼,随从却很久也不来。

这是记录在南朝刘义庆的《世说

逐客

严阳

新语·简傲》中的一则故事。故事中的王献之固然十分高傲,根本就没把园主人顾辟疆放在眼里,而园主人顾辟疆同样十分高傲,他也没把名气很大、地位很高的王献之放在眼里!

不过,同样是高傲,王献之的高傲没有多少道理:你想参观顾家名园,至

是他的知止之处,再回头看轩豁的翁氏宅邸,赵之谦所题的“知止斋”,便觉两人的人生归宿有着霄壤之别。起码,“知止”只是为官者最低的底线。

在翁氏家园里转了一圈,忽然觉得,比我26年前来时大了许多。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,我把疑问抛给带我参观的翁氏故居管理者,他点头说是大了许多,这几年陆续将故居的面积扩大了三分之一。三分之一,这不是一个小数字,难怪一侧防火道外,辟有新墙和月亮门,门外有山石花木,门两侧的墙上,爬满盛开的红色蔷薇花。

不由得又想起翁心存的“知止斋”。可后来者并未践行“知止”,反倒将他的院子扩大了三分之一。由此可见,知止,并不那么容易。学无止境,心亦无止境,这是人性所致,心的欲望,总是难以浅尝辄止的。

不过,翁氏故居这样的“不知止”,也可以说是发展。园子扩大了,花木远比以前繁盛,园林化的拓展更受参观者欢迎。月亮门前,打卡拍照的红男绿女,尽管远比参观知止斋的人多,也是没什么可说的了。



老树画画

自在

老树

篱上开着闲花,小院种上青菜。吃酒做梦看书,图个自由自在。

少该知会主人一声以示应有的尊重吧!可他不仅没有知会主人,居然还对园子的好歹说三道四起来了。所以,不能不说顾辟疆对他“失礼”与“无礼”的评价恰如其分。反观顾辟疆对王献之这样做的反应,则充分体现了人的人格与尊严:既然是在我的家中,那么,无论你是谁,什么身份,都必须对作为主人的我表现出应有的尊重。否则,就甭怪我雷霆大发,将你扫地出门!这高傲在道理上,让人欣慰、让人痛快!

当然,顾辟疆之所以能够这么做,应该还有当时社会因素的影响:魏晋之时的人们对于权力和地位等,看得没那么重,而类似于王献之这样的地位和身份的人,对于自己受到白眼之类的“眷顾”也多不以为意,所以,顾辟疆才得以大胆逐客,做一把真实的自己。

尘土里开出的花

周毓之

重游常熟,又到翁同龢故居。大门依旧,门上翁家后代题写的“翁氏故居”匾额依旧,晚明建筑的綵衣堂依旧,一径幽深的七进院落依旧。上一次来这里,是26年前的事了,不觉流年似水,人生易老,唯有建筑是历史的活化石,镌刻着流逝不去的时光。

又到知止斋。这是翁同龢的父亲翁心存的书斋,上下两层小楼,楼上藏书读书,楼下会客谈心,想来是谈笑有鸿儒,往来无白丁。一楼门楣上的匾额写着“知止斋”隶书三字,为清末书画家赵之谦所题,古色古香。

知止斋之名,是翁心存的主意,旨在禄厚知足,位高知止。自然,对于如翁氏两代高官而言,这样的自我要求当有自省自警之意,实属难能可贵。从古到今,为官者,不少却是禄厚不知足,位高不知止,欲望最易膨胀,人心不足蛇吞象,无以止境。

能做到禄厚知足,位高知止,并不容易。参观者看到这里,无不会心相视一笑,尽含象外之意。故居的管理者介绍到这里时,也不禁莞尔。然后,他指指展柜旁的牌子,上面写着“江苏

在一部电影里看到几个温暖的镜头。一个因病而从小遭人嫌弃的女人,被家人当作累赘般摺给一个同样不幸的男人。男人不怎么说话,只默默地用行动关心女人。在田头,他递给女人一个苹果,还有一根麻花。

在那一片灰土地的背景上,女人低头笑了,那抿着嘴的笑里,藏着春花般的灿烂。这真是尘土里开出的花——大概这一辈子,还是第一次有人这样真正把她放在心上。两人的心渐渐靠拢,有一次男人去城里办事,女人就一直在村口等他。怕玻璃瓶里的水凉了,她就一直焐在怀里,等着,等着……

或许有人会说,这是不识字的乡下人才有的简单朴实的表达方式。我想起《红楼梦》里的宝黛,是读者眼里的“灵魂伴侣”。书中,他们有细腻的情感交流、高雅的诗词唱和,但是最打动我的,却是黛玉写下那首著名的《秋窗风雨夕》的夜晚。宝玉来了,只忙着问:“今儿好些?吃了药没有?今儿一日吃了多

有书圣之称的王羲之的第七子王献之,也是一位著名的书法家,其在书法艺术上的成就,就同时代人而言,或许仅次于其父。与此同时,他与东晋皇室关系非常密切:他是东晋简文帝司马昱的女婿,还是东晋安帝司马德宗的岳父。而这样的身份无疑让他十分显贵。但就是这样一位要名气有名气,要地位有地位的人物,当年也“吃过瘦”。

事情是这样的:有一次,王献之从会稽郡经过吴郡,听说顾辟疆有座名园,便径直到了顾家府上去,正好碰上顾辟疆设宴和宾客朋友畅饮。而王献之与主人招呼也不打一个,便游遍了整座花园,并在那里旁若无人地指指点点评论优劣。顾辟疆知道后气得脸色都变了,义愤填膺地说道:“对主人傲慢,这是失礼;靠地位高贵来轻视别